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鸥住工”）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邓华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邓华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公告披露日，邓华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邓华金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任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辞职生效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完成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补选工作。

邓华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期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职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邓华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2日